

## 南京海辰药业股份有限公司

### 关于全资子公司签署土地出让合同暨对外投资进展的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的内容真实、准确、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 一、对外投资情况

南京海辰药业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于2018年5月26日召开的第二届董事会第二十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拟设立全资子公司的议案》、《关于拟参与竞买土地使用权的议案》，同意公司在安徽省肥东县东部新城设立全资子公司，同意公司参与竞买位于安徽省肥东县东部新城醉翁路以东、峰回路以南、得心路以北区域的土地使用权作为海辰药业肥东产研基地项目的发展建设用地，同意并授权董事长曹于平先生在竞买总价不超过3500万元人民币的范围内，根据土地竞买情况确定竞买价格，并签订相关合同与文件。

2018年6月22日，公司完成了全资子公司安徽海辰药业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安徽海辰”）的工商注册登记，并取得了肥东县市场监督管理局颁发的《营业执照》。

前述内容详见公司在巨潮网等指定媒体披露的《第二届董事会第二十次会议决议公告》（公告编号：2018-046）、《关于全资子公司完成工商注册登记的公告》（公告编号：2018-056）。

#### 二、竞拍取得土地使用权并签署土地出让合同情况

安徽海辰于近日参与了肥东县 FDG20-10 地块土地使用权的竞拍，并最终以人民币 2,580 万元竞得该宗土地的使用权。本次购买土地使用权事项已经第二届董事会第二十次会议审议，不构成《上市公司重大资产重组管理办法》规定的重大资产重组。2020年5月25日，安徽海辰与肥东县自然资源和规划局签署了《国有建设用地使用权出让合同》，合同主要内容如下：

出让方：肥东县自然资源和规划局

受让方：安徽海辰药业有限公司

1、宗地编号：FDG20-10

2、宗地位置：合肥东部新城核心区醉翁路与峰回路交口东南侧

3、宗地面积：120,000 平方米

4、宗地用途：工业用地

5、出让年限：50 年

6、成交价格：人民币 2,580 万元

### 三、对公司的影响及风险提示

安徽海辰本次受让取得土地主要用于公司肥东产研基地项目的发展建设用地，满足公司肥东医药生产基地后期建设厂房、办公生产及生活配套设施等的场地需求。肥东产研基地项目有利于进一步推动公司生产基地的区域合理布局，提升公司产品层次，合理调配各生产基地产能，有效合理降低经营成本，发挥产品资源整合优势和生产效益，提升企业综合竞争实力，为公司未来产品多元化及长远发展打下坚实基础。

本次竞拍的资金来源全部为全资子公司自有资金，不会对公司财务及经营状况产生不利影响，符合公司及全体股东的利益。

本次签署《国有建设用地使用权出让合同》后，公司还需办理相应权属证书等相关工作，相关事项尚存在一定的不确定性。敬请广大投资者注意投资风险。

### 四、备查文件

1、《国有建设用地使用权出让合同》

特此公告。

南京海辰药业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20 年 5 月 28 日